附件2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餐饮食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抽检依据是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餐饮食品的检测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(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)、大肠菌群、罂粟碱、吗啡、可待因、那可丁、黄曲霉毒素 B₁ 、胭脂红、氯霉素、铅(以 Pb 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酸价(KOH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、以 A1 计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等。

二、食用农产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

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,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50 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,整顿办函 [2010] 50 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四批)》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食用农产品的检验项目为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过氧 化值(以脂肪计)、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甲氨基阿维 菌素苯甲酸盐、甲胺磷、甲拌磷、甲氰菊酯、克百威、噻虫胺、 噻虫嗪、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、水胺硫磷、氧乐果、吡虫啉、 多菌灵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灭蝇胺、总汞(以Hg 计)、4-氯苯氧乙酸钠(以4-氯苯氧乙酸计)、6-苄基腺嘌呤 (6-BA)、亚硫酸盐(以SO2 计)、甲基异柳磷、灭线磷、乙酰 甲胺磷、挥发性盐基氮、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 呋喃妥因代谢物、恩诺沙星、土霉素/金霉素/四环素(组合含量)、 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、阿维菌素、啶虫脒、沙拉沙星、替 米考星、磺胺类(总量)、甲氧苄啶、氟苯尼考、多西环素、土 霉素、甲硝唑、尼卡巴嗪、敌敌畏、毒死蜱、氟虫腈、腐霉利、 乐果、辛硫磷、六六六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二甲戊灵、 涕灭威、<u>以螨灵、异丙威、乙螨唑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克伦特罗、</u> 地塞米松、地西泮、倍硫磷、吡唑醚菌酯、丙溴磷、联苯菊酯、 杀扑磷、氯唑磷、百菌清、苯醚甲环唑、腈菌唑、烯酰吗。

三、酒类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、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酒类,检验项目为铅(以 Pb 计)、酒精度、甲醇、氰化物(以 HCN 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已基氨基磺酸计)、三氯蔗糖、甲醛、氨基酸态氮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。

四、肉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、GB 2726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肉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铅(以 Pb 计)、镉(以 Cd 计)、铬(以 Cr 计)、总砷(以 As 计)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

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胭脂红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氯霉素、酸性橙 II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、亚硝酸盐(以 NaNO2 计)。

五、水产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抽检依据是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方便食品的检验项目为铅(以 Pb 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。

六、饮料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710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饮料的检验项目为界限指标-偏硅酸

H₂ SiO₃、界限指标-溶解性总固体、镍、溴酸盐、硝酸盐 (以NO₃ - 计)、亚硝酸盐(以NO₂ - 计)、大肠菌群、铜绿假 单胞菌、电导率、耗氧量(以O₂ 计)、余氯(游离氯)、三氯甲 烷、界限指标-锶。

七、乳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10 号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、GB 25190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乳制品的检验项目为蛋白质、三聚氰胺、商业无菌、脂肪、酸度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大肠菌群、酵母、霉菌、乳酸菌数、菌落总数

八、冷冻饮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75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冷冻饮品和制作料》,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,GB/T 31119-2014《冷冻饮品 雪糕》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冷冻饮品的检验项目为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、蛋白质。

九、粮食加工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,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

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 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粮食加工品的检验项目为镉(以 Cd 计)、苯并[a] 芘、玉米赤霉烯酮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、赭曲霉毒素 A、黄曲霉毒素 B₁、偶氮甲酰胺、过氧化苯甲酰、铅(以 Pb 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十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酸价(以脂肪计) (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铅(以Pb计)、黄曲霉毒素 B 1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大肠 菌群、霉菌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 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十一、调味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调味品的检验项目为氨基酸态氮、全氮(以氮计)、铵盐(以占氨基酸态氮的百分比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(以对羟基苯甲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氨基酸态氮(以氮计)、三氯蔗糖、铅(以Pb计)、丙溴磷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多菌灵、沙门氏菌。

十二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16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酸价(KOH)、过氧化值、苯并[a] 芘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、乙基麦芽酚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。

十三、薯类和膨化食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 GB 31607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, GB 17401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》, 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 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薯类和膨化食品的检验项目为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水分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黄曲霉毒素 B₁。

十四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

(二)检测项目

淀粉及淀粉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铅(以 Pb 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、以 A1 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十五、方便食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1740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》、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方便食品的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 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铅(以 Pb 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 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水分、酸价(以脂肪计) (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。

十六、速冻食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19295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制品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速冻食品的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 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铅(以 Pb 计)。

十七、茶叶及相关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 GB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

留限量》, Q/GHC 0001S-2018《茶叶》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茶叶及相关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铅(以 Pb 计)、草甘膦、吡虫啉、乙酰甲胺磷、联苯菊酯、灭多威、三氯杀螨醇、氰戊菊酯和 S-氰戊菊酯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水胺硫磷、氧乐果、毒死蜱。

十八、蔬菜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14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腌菜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蔬菜制品的检验项目为铅(以Pb计)、亚硝酸盐(以NaNO2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阿斯巴甜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大肠菌群。

十九、糕点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 GB 7098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》 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糕点的检验项目为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安赛蜜、商业无菌。

二十、罐头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使用标准》, GB 7098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》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罐头的检验项目为柠檬黄、日落黄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商业无菌。

二十一、水果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1、水果制品的检验项目为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商业无菌。